

6·26 国际禁毒日前夕,本报记者走近缉毒民警——

## 致敬! 行走在尖刀上的勇者

本报记者●袁雪英

有人说缉毒民警是行走在刀尖上的“舞者”,因为他们在办案时往往会遇到各种意想不到的危险,他们用生命捍卫着社会的安宁,游走在危险的边缘,每侦查一起涉毒案件,都是一场搏斗……6·26 国际禁毒日前夕,本报记者走近这个用智慧和生命捍卫社会安宁的警察群体——缉毒民警。

早上9时30分,记者如约来到呼和浩特市玉泉区公安分局禁毒大队,一走进办公室就看到3名民警正在一起分析研判案情。原来,从6月初开始,玉泉区禁毒大队民警就在侦查一起贩毒案件,贩毒团伙成员特别狡猾,具有极强的反侦查能力,大队民警昼伏夜出连续跟踪侦查,掌握了一些线索,大家围绕线索认真分析,以求找到突破口。

禁毒大队副大队长刘海涛对记者说:“在办理毒品案件过程中,我们经常会根据案情扮演各种行业的人员进行侦查,如有半点差错暴露了身份,就会有生命危险,所以设定抓捕计划一定要周详。”他还向记者说起了去年办理的一起案子,“我们接到举报电话,称某个宾馆内发现两名贩毒嫌疑人,两人分别住在不同的房间,一有风吹草动就分头逃跑,极其狡猾。当时民警通过侦查抓到了其中一个贩毒人员,另一名贩毒人员藏匿起来,伺机要逃窜。时间不能耽搁,时机转瞬即逝,情急之下,一名民警灵机一动,在走廊里大喊‘刘海涛来啦!’藏匿的贩毒人员惊吓之余露出了马脚,暴露了行迹,最终我们成功将其抓获。”

采访中,记者还跟随民警赶到了抓捕嫌疑人的现场。

6月21日下午3时,大队民警接到群众举报称,玉泉区劳动市场东巷有吸毒人员出现。接警后,大队民警兵分两组,分别负责现场指挥和抓捕任务,对嫌疑人进行围捕。记者跟随抓捕组民警到达目的地,蹲守半个小时后,指挥组民警发现了可疑吸毒人员,通过对讲机向抓捕组传递信息:“可疑吸毒人员身材不高,穿一身黑色衣服,两个袖子上有白条纹装饰,由北向南走过来,5分钟后准备行动。”抓捕组民警接到通报后立即行动,两名民警通过对比上前盘查,刚开始涉案嫌疑人极力反抗,拒不配合,民警动作娴熟地将这名涉案嫌疑人制服,随后,将其带回大队询问室进行询问,并现场采集了尿液。

经尿检,该男子尿液呈吗啡阳性,确认为吸毒人员,经过进一步核实,该可疑男子为前科吸毒人员,曾因多次吸毒被处理过。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禁毒法》第三十八条规定,玉泉区公安分局决定对该男子进行强制隔离戒毒两年。

缉毒民警的工作每日都充满着无法预知的危险,在办案取证过程中,民警经常会接触到注射针头,若被注射针扎中,后果不堪设想;在抓捕过程中,若吸毒人员毒瘾发作,疯狂扑咬民警,同样后果难以想象;若毒贩以死相拼,自杀或自残,民警还要冒险控制现场……他们每天几乎都会经历一次吸毒人员接收、一次嫌疑人激烈的反抗。在抓捕经历中,蹲守2个多小时是常事。一次,为了抓捕一名携带大量新型毒品的毒贩,缉毒民警曾在现场等了7个多小时,吃、睡都在车上。

缉毒民警的工作从早忙到晚,再从晚持续到早,就在记者采访的前天夜里,大队民警王金恒为侦查一个贩毒团伙,蹲守一晚上,看到他疲惫的身躯,记者真切地感受到缉毒民警们肩负的重担和工作的辛苦。

刘海涛告诉记者,从事禁毒工作9年来,他抓捕的吸毒人员有很多,一个只有十三岁的小女孩给他留下了深刻的印象,本是朝气蓬勃的年纪,可她却有着将近一年的吸毒史。他总在想,是什么让这个本应在



抓捕现场



刘海涛对社区康复戒毒人员进行尿检抽查



分析研判案情



刘海涛向禁毒合作单位志愿者颁发聘书

学校里接受教育的女孩,成为新型毒品的牺牲品,作为缉毒民警,又该为孩子们做些什么?他想,应积极配合相关部门向学生们做宣传,从源头预防工作做起,让学生们认识到毒品的危害,树立起正确的人生观、价值观,做到珍爱生命,远离毒品。

“尽管大队警力紧张,可在侦办案件之余,我们会组织民警走进校园做禁毒宣传,给孩子们讲述缉毒警察的故事,让他们了解到毒贩的凶狠,认识到毒品的危害,让孩

子们谨慎交友,远离毒品,健康成长。”刘海涛说。

记者了解到,禁毒大队有8名民警,大家在侦办案件之余,经常深入校园开展禁毒宣传讲座,告诫孩子们一定要远离毒品。此外,大队也有定点帮扶对象,帮助那些家庭生活贫困的吸毒人员,树立起重新生活的信心。

采访过程中,正在社区康复戒毒的人员王某来到办公室,进行尿检抽查。王某家里

生活本不富裕,因为他吸毒导致家庭更加贫困,玉泉区公安分局领导得知王某的情况后,将他作为重点扶贫对象进行帮扶。王某来到大队后,民警按程序为王某做了尿液检测,还详细询问了王某的生活情况,并不时鼓励他早日从生理和心理上脱毒。刘海涛告诉记者,作为缉毒民警,他们最希望看到的就是,吸毒人员戒掉毒瘾,能够重获新生,“每当挽救一名吸毒人员,再苦再累再危险也觉得值得了。”刘海涛说。